

标段编号：2604-440304-04-05-49024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安居乐寓2026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项目管理机构	提供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主要人员简历 注：（1）本项目设 1 个完整的项目管理组，至少应由 1 名项目经理、1 名施工员、1 名安全员、1 名质量员、1 名资料员组成，均需驻场且持证上岗。（2）项目经理应附资质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本单位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3）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资质证书（执业证或上岗证书）、本单位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2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项目截标日止（时间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为准）承接过的类似工程业绩（提供的业绩最多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取前 5 项）。 注：（1）投标人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业绩须体现合同封面、合同主体、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合同盖章等关键页）扫描件。（2）投标人提供类似业绩对应的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项目名、验收通过日期、甲方盖章等关键信息）扫描件。（3）类似工程指装修工程业绩。（4）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无证明资料或证明材料模糊不清，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的，招标人有权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提供的

		业绩真实性进行核查。（5）投标人可将合同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中合同封面、合同主体、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合同盖章页、竣工验收报告时间等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3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4	承诺函及承诺书	在资信标中提交承诺函及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三章）
5	企业财务情况	填写《企业财务情况表》，提供2023-2025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文件。注: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相关证书证明				学历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吴汇龙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1442018201903374	建筑工程	大专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新宏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证	高级	07260107	建筑工程	本科
3	注册造价工程师	马成斌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造]11194400022626	建筑工程	本科
4	质量负责人	周伯日	工程师	工程师证	中级	B08193010100001101	建筑工程	大专
5	安全主任	胡新燕	工程师	C3 证	/	粤建安C3(2016)0010156	建筑工程	本科
6	注册安全工程师	高俊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高级	201921900174	建筑施工安全	本科
7	电气工程师	饶焕荣	工程师	电气工程师证	中级	0900102550734	电气工程	大专
8	机电工程师	侯庆超	高级工程师	机电工程师证	高级	黔特高2019001041	机电工程	本科
9	给排水工程师	马姗姗	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师证	中级	20210210614097	给排水工程	大专
10	结构工程师	陈刚	高级工程师	结构工程师证	高级	20240004SZB000096759	结构工程	本科
11	施工员	赵继华	/	施工证	初级	2301010500281573	建筑工程	中专
12	质量员	陈冬莎	/	质量证	初级	2501030500604270	建筑工程	本科
13	安全员	张宇鹏	/	安全证	初级	粤建安C3(2024)0090117	建筑工程	本科
14	材料员	符玉倩	/	材料证	初级	2401040000571787	建筑工程	本科

15	资料员	冯娟娟	/	资料证	初级	240105000057174 5	建筑 工程	大专
16	劳务员	杨凡	/	劳务证	初级	230114000028030 5	建筑 工程	本科

相关资料后附，格式及内容如下：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吴汇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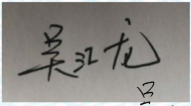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吴汇龙	年 龄	38 岁	学 历	专科
职 称	工程师	职 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2010 年毕业于 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学校工程监理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5. 4. 15/20 25. 6. 15	文锦渡边检生活小区宿舍修缮项目			项目经理	
2022. 6. 20/20 22. 9. 12	深圳能源大厦 13 楼新办公用房装 修工程			项目经理	

(1) 职称证书（若有）：



(2) 注册证书（若有）：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9日 - 2026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吴汇龙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2月0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3374		
聘用企业: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2-20至2028-02-1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4-02至2028-04-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吴汇龙 签名日期: 2026.5.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6月11日

(3) 岗位证书（若有）：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0005462	
姓 名：	吴汇龙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02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29日 至 2028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9日



(4)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汇龙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 二 月 二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	专业
三 年制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0531201006000433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5) 身份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16667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5	01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5	02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5	03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166678	4775.0	811.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0cef51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项目技术负责人：马新宏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马新宏	年 龄	64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高级工程 师	职 务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1996 年毕业于 湘潭大学 学校土木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2023. 7. 15- 2023. 8. 28	厚德楼二、三楼改造			技术负责人	

(1) 职称证书（若有）：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持证人签名：马新宏

姓 名：马新宏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2.08

工作单位：工民建

现从事专业：工程师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高级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高级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07260107

评审委员会(章)
高级评审委员会
372-1970621560

评审时间：2007-4-28

公布时间：2007-5-13
(生效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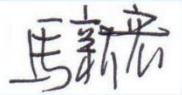
公布文号：滨专字[2007]55号

注册 登记

注册时间	注册单位



(2) 注册证书（若有）：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 25日-2026年10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马新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2-08-07		
注册编号：粤2442008200909378		
聘用企业：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2-22至2027-12-22）		
	 个人签名：马新宏 签名日期：2026.4.2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2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0005396

姓名:马新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2年08月0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8月10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17日至2027年08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7日



(3) 毕业证

	学生 马新宏 ,性别男 ,一九六二 年 八 月 七 日生。 于一九九二年 九月至一九九六 年 七 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函授 学 习,修完 四 年制本 科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校(院)长 潘长良 学校(院) 章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批准文号:(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 9607593	

(4) 身份证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0年07月15日
证明专用章

退休人员返聘协议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乙方(退休人员)

姓名:马新宏

电话:13823561026

身份证号码:430502196208071535

鉴于乙方为退休人员,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聘用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本协议于 2022 年 8 月 7 日生效,至 2027 年 8 月 7 日终止。协议期满未续签则视为协议自动终止。

二、工作时间和内容

(一)甲、乙方每周工作 5 天。

(二)乙方被聘期间的岗位及工作任务为 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乙方应当按照岗位职责的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三、工作报酬及有关保障

(一)甲方每月 10 日支付乙方工资,支付方式为 / ,乙方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甲方代为扣缴。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岗位工作条件。

(三)甲方继续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险。协议期间,发生工作伤害和非工伤疾病,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工伤待遇或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的医疗期,乙方同意医疗费用自理,医疗期内甲方不支付劳务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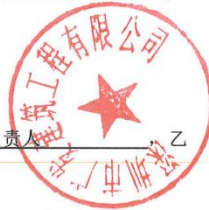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纪律

(一)甲方应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定标准。

(二)乙方除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外,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公司制度规定和工作纪律,如有违反,甲方可视情况及程度给予乙方批评教育、处分、直至解除本协议。

五、保密义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或工作秘密的义务。



六协议的变更

(一)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 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 可以变更本协议, 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

(二) 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 不影响本协议的履行。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 本协议继续有效, 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七、协议的解除

(一) 甲、乙双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但必须提前 30 天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支付违约金和任何经济补偿金; 若乙方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工作交接手续而影响工作的, 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一个月工资作为补偿款。

(二) 经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解除本协议, 无需支付违约金。

(三)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违约金, 如乙方的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害的, 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 1、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 2、严重失职, 营私舞弊, 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3、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八、协议的终止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协议终止:

- 1、协议期满;
- 2、乙方在聘用期间死亡、患病或负伤, 不能继续胜任工作的, 协议终止。

(二) 协议终止不存在任何经济补偿金。

九、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本协议未尽事宜, 双方应友好协商确定, 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

十、争议处理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 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 依法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 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 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签名或盖章)

2022年 8 月 7 日

2022年 8 月 7 日

3、注册造价工程师：马成斌

(1) 职称证书（若有）：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马成斌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30503199006280523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级别

副高级

专业

建筑工程

评审机构

湖南省工程系列（土建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备案时间

2024年12月27日

备案文号

湘人社职称（2025）83号

证书编号

A0624199101005185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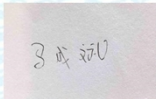
盖签单位电子签章
职称专用章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2) 注册证书（若有）：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6日 - 2027年0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马成斌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0年06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1155		
聘用企业: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1-08至2029-01-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4月14日
	个人签名: 马成斌 签名日期: 2026.7.6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5)0003462

姓名:马成斌

性别: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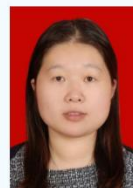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90年06月2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6月05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07日至2027年06月0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7日



(3) 岗位证书（若有）：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9日
- 2026年0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马成斌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0年06月2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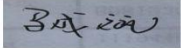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2626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04日-2027年07月03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马成斌

签名日期: 2026. 5.2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25日

1010810900469

(5)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成斌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 六 月二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三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王 锦 新

批准文号：（83）教成函002号
证书编号：104915201505734060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6)

(5) 身份证



(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马成斌			社保电脑号: 619084320			身份证号码: 430503199006280523			页码: 5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666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66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16667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61593.85 36382.31			50354.36 17834.61			2957.23			1465.5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47a5c5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质量负责人： 周伯日

(1) 职称证书 (若有):

	姓 名: 周伯日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13026197809105152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 年 9 月 28 日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1101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query/



(2) 注册证书（若有）：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 25日-2026年10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周伯日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09-10		
注册编号：粤2442007200907595		
聘用企业：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9-09至2027-09-09）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9-09至2027-09-09）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5-01-13至2028-01-13）		
		
个人签名：周伯日	住房 and 城乡建设厅	
签名日期：2026. 4. 25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2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9) 0005602

姓名: 周伯日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09月1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08月15日

有效期: 2024年05月17日 至 2027年08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7日



(3) 岗位证书（若有）:



(4) 毕业证



(6) 身份证



(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伯日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15998127
单位编号：166678

身份证号：413026197809105152
计算单位：元

页码：5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5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60421.95	38009.28			45101.12	16078.76			2896.04		1790.65	1005.05	1532.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0d13fd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安全负责人：胡新燕

(1) 岗位证书（若有）：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10156

姓 名: 胡新燕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2年06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8月26日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13日 至 2028年08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胡新燕 性别 女，一九八二年六月四日生，于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在本校 西亚斯国际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升本) 专业		
二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大学	校（院）长：申长雨	
证书编号：104591200605043777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新燕			社保电脑号：614134359			身份证号码：41302619820604632X			页码：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70077.15	47271.68			47830.0	17077.81			3459.43		19712.52		19712.52	1560.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104d3a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注册安全工程师：高俊

(1) 职称证书（若有）：



(2) 注册证书（若有）：

167-0013	
	
本人签名 <u>高俊</u>	姓名 <u>高俊</u>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u>2013033320330000003312322435</u>	性别 <u>男</u>
	证件号码 <u>320483198502056519</u>
	级别 <u>中管</u>
	执业证号 <u>192000000024</u>
	发证日期 <u>2024年7月16日</u>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u>注册记录</u>	<u>注册记录</u>
B0046 高俊	
注册类别：建筑安全生产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4年7月16日至2025年7月31日	

注册记录		注册记录	
B0046 高俊	320483198502056519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4年7月16日 至 2025年7月31日			
Y0097 高俊	320483198502056519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5年8月1日 至 2030年7月31日			

(3)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高俊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 二 月 五 日生, 于二〇〇三
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七年 六月在本校 天平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苏州科技学院		校(院)长: 何克全	
证书编号: 103321200705890215		二〇〇七 年 六 月 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 身份证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俊 社保电脑号：650243884 身份证号码：320483198502056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2024	07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2024	08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8051.57	9178.16			2497.37	832.54			832.54		630.00	110.72		127.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47d21d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电气工程师：饶焕荣

(1) 职称证书（若有）:



(2) 毕业证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饶焕荣			社保电脑号：631876074			身份证号码：44140219670815043X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6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3.74	3523	28.18	7.05
2024	02	166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3.74	3523	28.18	7.05
2024	03	166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4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5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6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7.48	3523	28.18	7.05
2024	07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8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9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0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1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3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4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5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24883.33	13041.76			4008.23	1336.22			1163.12		10892.64	4000.16		303.5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4789e5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机电工程师：侯庆超

(1) 职称证书（若有）：



证书编号：黔特高2019001041

贵州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Guizhou Provinci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ts

姓名：侯庆超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37152519881106301X

资格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资格专业：机电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人员_高级工程师

评审类型：民营经济组织专项评审

取得时间：2019年12月30日



申报单位（机构）	评审机构	评审机构组建单位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贵阳市民营经济组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请使用微信小程序“贵州人社”扫一扫核验

统一核验地址：<https://rcrs.gzsrs.cn:9999/pu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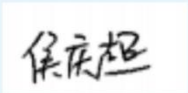
使用场景 本人使用 有效期至：2026年08月04日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制



生成时间：2026年05月06日

(2) 注册证书（若有）：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 25日-2026年10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侯庆超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11-06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500094	
聘用企业：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5-25至2027-05-25）	
	
个人签名：侯庆超	
签名日期：2026.4.25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2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0310

姓 名:侯庆超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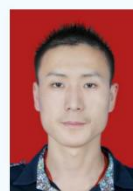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1988年11月0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1月13日

有 效 期:2025年02月13日 至 2028年01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13日



(3) 毕业证



(4) 身份证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庆超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3429065
单位编号：166678

身份证号码：37152519881106301X
单位编号：166678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3480.32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60.32	9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0b835c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给排水工程师：马姗姗

(1) 职称证书（若有）：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专 业 给排水 Specialism
姓名 马姗姗 性别 女 Name Gender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出生年月 1987 年 12 月 Date of Birth	批 文 号 石职改办字[2021] 371 号 Approval No.
工作单位 河北雅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授 予 时 间 2021 年 12 月 4 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20210210614097 File No.

(2)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马姗姗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科技大学理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4091201105000591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十 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姗姗			社保电脑号：812359314			身份证号码：13028319871213066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3.2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764.0	382.0			100.91	33.64			33.64		25.2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478dfb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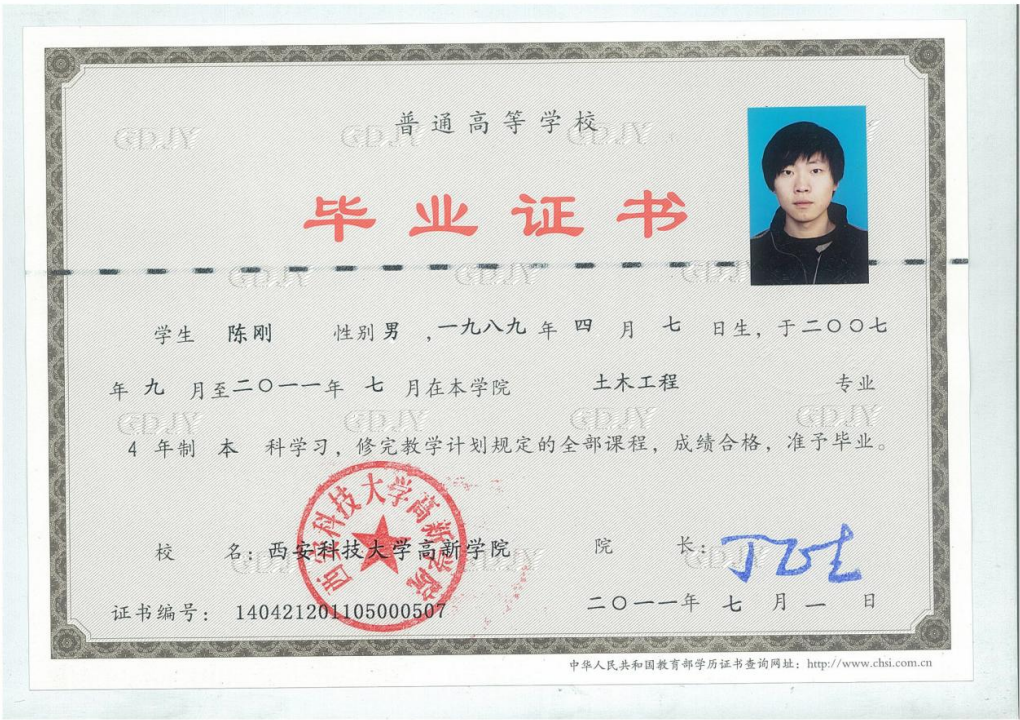


10、结构工程师：陈刚

(1) 职称证书（若有）：



(2) 毕业证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姓名：陈刚

社保电脑号：817903379

身份证号码：6101021989040727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5348.0	2674.0			706.46	235.51			235.51			176.4	41.12	35.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4731c2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施工员：赵继华

(1) 岗位证书（若有）：



(2)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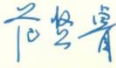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钢印无效)

学生 赵继华 ,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七七 年 七 月 二十九 日,
于 二〇二五 年 五 月 二十九 日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修完 一 年制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批准文号: 教成司 [1997] 34号
注册证号: 250509101926
编 号: 2790520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二〇二五 年 五 月 二十九 日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页码: 3

计算单位：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ccdb5672aay)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07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12、质量员：陈冬莎

(1) 岗位证书（若有）：



(2)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冬莎 性别 女 一九九四年 十二月 十五日生，于 二〇二一年
三月至 二〇二三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不~~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2305200460 二〇二三年 七 月 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冬莎			社保电脑号：640089489			身份证号码：44150219941215262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166678	8200.0	1312.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4	07	166678	8200.0	1312.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4	08	166678	8200.0	1312.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4	09	166678	8200.0	1312.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4	10	166678	8200.0	1312.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4	11	166678	8200.0	1312.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4	12	166678	8200.0	1312.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1	166678	8200.0	1394.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2	166678	8200.0	1394.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3	166678	8200.0	1394.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4	166678	8200.0	1394.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5	166678	8200.0	1394.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6	166678	8200.0	1394.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7	166678	8200.0	1394.0	656.0	1	8200	410.0	164.0	1	8200	41.0	8200	63.96	8200	65.6	16.4
2025	08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5	09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5	10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5	11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5	12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1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2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3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4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5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6	166678	6200.0	1054.0	49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合计			78790.0	43008.0			30286.01	10983.62			2609.59			2553.92	3371.72		736.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db5bda88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安全员：张宇鹏

(1) 岗位证书（若有）：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4) 0090117

姓 名: 张宇鹏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2001年11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31日 至 2027年12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宇鹏 性别男，二〇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二〇年九月至二〇二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理工学院 校（院）长：胡北军

证书编号：126681202405003478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宇鹏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15564603
单位编号：166678

身份证号：440506200111250015
单位编号：166678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7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2024	08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2024	09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2024	10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2024	11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2024	12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3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4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5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6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07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08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09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10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11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12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1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2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3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4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5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6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合计			18036.4	9152.96				2400.24	800.16			800.16			1134.0	22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0d6fcc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材料员：符玉倩

(1) 岗位证书（若有）:



(2) 毕业证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页码: 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2	166678	6200.0	992.0	496.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1	166678	6200.0	992.0	496.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2	166678	6200.0	992.0	496.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3	166678	6200.0	992.0	496.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4	166678	6200.0	992.0	496.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5	166678	6200.0	992.0	496.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2026	06	166678	6200.0	992.0	496.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200	62.0	6200	49.6	12.4
合计			44688.0	23952.0			4737.61	1603.93			1550.6						

各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cc9f0fb283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5日
证明专用章

15、资料员 冯娟娟

(1) 岗位证书 (若有):



(2) 毕业证



(3) 身份证



(3)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娟娟 社保电脑号：619945495 身份证号码：610322198609185821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2023	10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2023	11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2023	12	16667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2024	01	166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2024	02	166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2024	03	16667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16667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16667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2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3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4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5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6	16667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7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8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09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10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1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5	1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2026	01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2026	02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2026	03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2026	04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2026	05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2026	06	16667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00	44.0	4400	35.2
合计			46252.43	27805.76			8378.39	2871.97			2060.37				1025.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c9f0c0cfb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劳资专管员： 杨凡

(1) 岗位证书（若有）：



(2)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杨凡 性别女,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二二年三月至二〇二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 蒋昌波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115355202405611432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3) 身份证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凡 社保电话号：607232152 身份证号码：61011119851216156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66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7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12964	77.78	25.93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2023	08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12964	77.78	25.93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2023	09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12964	77.78	25.93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2023	10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2023	11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2023	12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2024	01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1.2	8000	64.0
2024	02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1.2	8000	64.0
2024	03	166678	8000.0	112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2.4	8000	64.0
2024	04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2.4	8000	64.0
2024	05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2.4	8000	64.0
2024	06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62.4	8000	64.0
2024	07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4	08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4	09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4	10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4	11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4	12	166678	8000.0	120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5	01	1666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5	02	1666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5	03	1666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5	04	1666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5	05	166678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2025	06	166678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92.0	9200	73.6
2025	07	166678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92.0	9200	73.6
2025	08	166678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92.0	9200	73.6
2025	09	166678	9200.0	1472.0	736.0	2	9200	138.0	46.0	1	9200	46.0	9200	92.0	9200	73.6
2025	10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11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5	12	16667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1	16667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2	16667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3	16667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4	16667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5	16667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2026	06	16667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合计			73260.0	43744.0			8878.03	3016.54			2693.55			2791.43	420.7	796.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9f0dc5df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6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安居建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办公新址(能源大厦 24-25F)项目精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356.253501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2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6 日；项目建设内容：办公场地范围内装修改造工程、精装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等第二次改造工程； 2. 工程名称：城市交通与物理学院汽车及轨道交通实验室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367.089453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6 月 14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项目建设内容：实验室建筑装饰、钢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等； 3. 工程名称：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2024 年图书馆及教学资源档案室装饰修缮工程 合同金额：315.26290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1 月 11 日；项目建设内容：地面、墙面、天棚、防水、门窗、强电、弱电、通风空调、消防、柜类、砌筑、改造、室外环境； 4. 工程名称：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249.48191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10 月 24 日；项目建设内容：招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13 层、17 层及 B 座负一层食堂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等作业内容； 5. 工程名称：第一教学楼教学区改造 合同金额：240.474502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28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项目建设内容：地面、墙面、强弱电及消防喷淋等。 6. 工程名称：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零星修缮驻场服务采购 合同金额：50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 月 3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12 月 10 日；项目建设内容：零星修缮工程和应急抢险工作。（参考） 7. 工程名称：2025 年龙海家园、塘朗城与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维修保养项目 合同金额：85.458036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12 月 23 日；竣工验收日期：/；项目建设内容：维修保养。（参考） 8. 工程名称：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龙华区） 合同金额：62.059943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6 日；竣工验收日期：/；项目建设内容：修缮工程。（参考） 9. 工程名称：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合同金额：162.88612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6 日；竣工验收日期：/；项目建设内容：修缮工程。（参考）
--

注：

（1）证明材料：请仔细阅读第二章第（六）定标-《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务必按资信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材料，证明材料中信息模糊或缺失视为无效证明材料。投标人可将上述材料中的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2）项目业绩数量如大于 5 项，将按表格排列顺序取前 5 项；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请按表格所列项目顺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1、深圳市安居建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办公新址(能源大厦 24-25F)项目精装修工程
合同

深圳市安居建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办公新
址（能源大厦 24-25F）项目
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安居建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合同编号：AJJY-ZHGL-GC-[2023]0002

声明：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已就本合同的全部条款进行充分协商，对任何一方均不构成格式条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方）： 深圳市安居建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鹏

通信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32 层

联系人： 高小波

联系电话： 15989353595

乙方（承包方）：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马新宏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联系人： 刘洋

联系电话： 13480718447

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及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承接 深圳市安居建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办公新址（能源大厦 24-25F）精装修工程 工程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安居建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办公新址（能源大厦 24-25F）精装修工程

2.项目概况： 能源大厦 24-25F，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金田路交汇处

二、承包范围及内容：

1. 承包范围为：办公场地范围内装修改造工程、精装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等二次改造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除外，但需负责弱电智

能化安装完收口工作)；洁具五金采购及安装、房门采购及安装；精装施工范围内以及与其他分包交界处收边收口及相关工作(包含不仅限于完工后保洁粗开荒、垃圾处理、装修施工期间物业沟通配合等)。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工程承包范围、施工界面、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包含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的审批、验收、备案、配合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要求、报价清单。除本合同特别指出的不属于本合同承包范围的内容，其它本合同未列明但包括在施工图或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也属于乙方本次承包范围。

2. 施工图范围内由于甲方要求或现场原因不具备施工条件需要调整的，由甲方确定该范围，并在结算时扣减未施工工程的造价。

三、工期：60个日历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为：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八、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鹏

馬新宏

本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2 日签署

第二十条 联系人及通知送达

1. 联系人

1.1. 甲乙双方联系人如下：

内容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姓名	高小波	刘洋
身份证号	362430199110202039	610621198808121230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32 层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 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联系电话	15989353595	13480718447
电子邮箱	gaoxiaobo@sza.jjy.com	514927933@qq.com
公司职务	幕墙高级经理	项目经理

1.2. 任何一方联系人离职或解除授权的，须提前 3 日书面告知对方。

2、通知送达

2.1. 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通知等，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并送达至本条约定的地址。

2.2. 任何文件、通知等，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以发出日为送达日；以专人递送方式送达的，以签收日为送达日；以邮寄方式送达的，自邮寄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日（如实际签收日在前，则以实际签收日为准）。

2.3. 甲乙双方确认双方的通讯地址、联系信息均以本条载明的联系方式为准，该通讯地址为接收仲裁文书及司法文书的合法有效的地址。如任何一方联系信息有变更，应提前 5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一方提供的联系信息不准确或地址变更未及时通知对方而导致通知未送达的，视为对方已经履行通知义务。过错方应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不利后果。

专用条款

第一条 现场人员

1. 甲方联系人：甲方驻工地联系人为 高小波 。

2. 乙方联系人：乙方驻工地联系人为 刘洋 。

第二条 图纸

- 1. 本合同施工图纸是指由 深圳市于强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版本号为 1.0 招标图纸内容（包括招标文件中相应说明）。
- 2.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及电子版图纸。
- 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工期要求

- 1. 本合同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3 年 7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 2. 自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至工程全部竣工共 60 个日历天，2023 年 9 月 19 日前完工。
- 3. 施工时间：应满足大楼物业管理要求，预计工作日晚上 18 点至次日早上 7 点，周末全天（相邻楼层有加班、会议等特殊事项除外）

第四条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 1. 甲供材料设备、甲限品牌及甲限品牌限价清单

序号	供应方式	材料名称
1	甲供	无
2	甲限品牌	详细见合同清单或技术要求
3	甲限品牌限价	无

第五条 质量标准

- 1. 具体的交付质量标准：施工质量 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

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2. 乙方延迟维修或维修质量不合格处罚措施约定:

2.1. 未按合同约定的处理时间完成维修任务或没有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部门)签字认可的延期原因,每延期一天扣罚乙方1000元违约金。

2.2. 在约定的时间内,乙方需经处理但未达到验收标准的,则双方另行约定完成时间,由乙方继续处理。若检查验收再达不到验收标准,或超过双方再约定的完成时间,视为乙方故意拖延,甲方有权按照每延期一天扣罚1000元违约金。

2.3. 除上述违约金外,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甲方另行聘请第三方产生的维修费用等)。

第六条 合同价款

1. 本招标工程的承包方式: ☐ 固定总价包干 ☒ 综合单价包干

2. 本合同暂定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伍拾陆万贰仟伍佰叁拾伍元零壹分 元整 (¥ 3562535.01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3268380.74 元(大写: 叁佰贰拾陆万捌仟叁佰捌拾元柒角肆分),增值税率为 9%,税款为 294154.27 元(大写: 贰拾玖万肆仟壹佰伍拾肆元贰角柒分)。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导致税率增减,合同执行前或执行中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相应部分税金,不含税总价不变。

3. 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招标文件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工期、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材料供应商的配合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货到工地甲方工程师指定地点)、装(卸)车、安装、辅材、验收、检验、利润、所有税费、维保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行政事业收费、风险(包括人工、材料、机械费用、燃油、运输费用的市场价格的变化)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保证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4. 材料调差: 无。

验收报告

2023-1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能源大厦 24-25F 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刘洋/13480718447
竣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3 日	开工时间	2023 年 7 月 22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6 日
施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金田路交汇处能源大厦 24-25F				
工程内容 或（承包内容）	工作内容：办公场地范围内装修改造工程 精装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 通风空调工程 消防工程二次改造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除外，但需负责弱电智能化安装完收口工作）；洁具五金采购及安装 房门采购及安装；精装施工范围内以及与其他分包交界处收边收口及相关工作包含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的审批 验收备案 配合等 承包方式：全包（包工包料）				
验收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室内装饰装修设计规范》《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国家相关强制性条文				
验收结果	1. 验收结论： ☐ 符合要求 ☒ 基本符合要求 ☐ 不符合要求 2. 需整改项描述：墙面、天花、地毯局部收边收口细节问题及时整改				
施工单位自检意见	自检合格。 项目经理：刘洋 日期：2023 年 11 月 6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监理工程师：刘洋 能源大厦24-25F办公室 精装修工程 日期：2023 年 11 月 6 日 监理部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产品管理中心 蒋金碧 综合管理中心 刘洋 人力资源中心 程文 工程管理中心 高州 成本采购中心 邵植峰 日期：2023 年 11 月 6 日				

2、城市交通与物理学院汽车及轨道交通实验室改造工程
合同

工程编号: SZDL2023001018

合同编号: SZDL202300101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城市交通与物流学院汽车及轨道交通实验室
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深圳技术大学

发 包 人: 深圳技术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技术大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城市交通与物流学院汽车及轨道交通实验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深圳技术大学城市交通与物流学院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深圳技术大学城市交通与物流学院,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实验室建筑装饰、钢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合同签订后 150 个日历日内完成施工，本项目规定的完工期限是指本项目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验收。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整个工程施工要求严格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和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施工、验收，所有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柒万零捌佰玖拾肆元伍角叁分（¥ 3670894.5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陆仟玖佰零柒元伍角贰分（¥ 86907.5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 3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1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技术大学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技术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0MB2C65060W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兰田路
3002 号

邮政编码：518118

法定代表人：阮双琛

委托代理人：罗英

电话：0755-23256061

传真：/

电子信箱：/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61030047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
务大厦西座 2101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马新宏

委托代理人：吴汇龙

电话：0755-21513579

传真：/

电子信箱：/



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城市交通与物流学院汽车及轨道交通实验室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技术大学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城市交通与物流学院汽车及轨道交通实验室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深圳技术大学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3670894.53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技术大学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 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消防安装工程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暖通安装工程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钢结构安装工程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2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智明	深圳技术大学			
2	张永第				
3	张华				
4	丁晓亮	深圳资源环境			
5	罗坤	深圳技术大学			
6	李林	深圳技术大学			
7	林国勇	深圳技术大学			
8	李强	深圳技术大学			
9	张峰	深圳市广电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0	李	李			
11	胡新强	深圳市宏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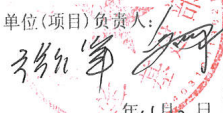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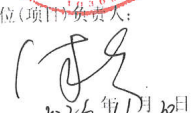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经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合同范围内的各项内容，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验收，结论为，本工程所需的质保资料及其他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黎寄华 2024年11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0日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于志峰
粤1372013201403449(00)
建筑
2026.01.19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GD-E1-914/6 *

3、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2024 年图书馆及教学资源档案室装饰修缮工程
合同

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2024年
图书馆及教学资源档案室装饰修缮工程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E05596M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宏明路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张传平

联系人：曾蜜

联系电话：0755-21980996

乙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10300476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马新宏

联系人：刘洋

联系电话：13480718447

根据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就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2024 年图书馆及教学资源档案室装饰修缮工程项目招标项目（项目编号 SZDL2024001929）的中标结果，由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单位为中标（成交）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之规定，经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乙方)协商,就 2024 年图书馆及教学资源档案室装饰修缮工程项目招标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

1.2 工程范围: (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天棚工程	☒ 防水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门窗工程	☒ 强电工程	☒ 弱电工程
☒ 通风空调工程	☒ 消防工程	☐ 燃气工程	☒ 柜类工程
☒ 砌筑工程	☒ 改造工程	☒ 室外环境工程	☐ 其他工程

第二章 工程施工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 见附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三条 工程期限和地点

3.1 完工期: 合同签订后 50 个日历日内完工。

3.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完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3.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4 施工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园(校内地点由甲方指定)。

第四条 工程价款

4.1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伍万贰仟陆佰贰拾玖元零伍分元整（¥：3,152,629.05元）。其中图书馆建设 1,632,662.57 元，智能档案室建设 1,299,914.98 元，综合布线、机房及智能化工程 220,051.5 元。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系甲方的估算，是临时的，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应被理解为是对采购单位要求工作内容的全部定义，也不能作为乙方应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乙方必须按图纸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进行施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与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差异结算时可作调整。凡超出图纸范围又未经变更审批程序的内容，都不予计量；未施工的项目，经学校相关部门核实后予以扣减。

第五条 双方指定人员

5.1 甲方指定人员

甲方委派 李家乐 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0755-21980939。

5.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刘洋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负责本工程施工管理。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13480718447。

第六条 施工图纸

6.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1) 种方式提供：

(1) 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3) 本装饰装修工程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作书面文字记录作为施工依据。乙方制作的记录应经甲方签字确认。

6.2 双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14.6 在免费保修期外，乙方必须继续支持维修，免收上门服务费，并按成本价标准收取零配件费用。

第三章 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5.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

15.2 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0.1%的违约金。乙方延误工期累计超过 30 日或连续超过 1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5.3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3) 室内空气质量经综合治理仍不达标且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不达标工程项目涉及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15.4 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5 %支付违约金。

15.5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四章 其他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附则

17.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7.2（项目编号：SZDL2024001929）招标文件与本项目投标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7.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
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17.4 附件 1：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附件 2 安全文明施工合同责任书；附件 3：工程量清单。

17.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5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其中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 年 11 月 22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 年 11 月 22 日

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2024 年图书馆及教学资源档案室装饰修缮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深圳外国语学校弘知高中 2024 年图书馆及教学资源档案室装饰修缮工程项目				
评定等级: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送审金额:	¥3150139.72 元 (大写: 叁佰壹拾伍万零壹佰叁拾玖元柒角贰分)				
施 工 单 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洋		建 设 单 位	公章:  验收小组签名: 刘鹏 魏晓刚 李育华 刘鹏 曾彦	
	2025 年 1 月 11 日			2025 年 1 月 11 日	

3、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

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405-440305-04-01-77537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期 2024-08-07 工程名称 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序列号: 2024-1091																																							
		<table><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td></tr><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3">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td></tr><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南山区南山智谷产业园A座(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17F、13F</td></tr><tr><td>建设规模</td><td>0</td><td colspan="2">平方米</td></tr><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td></tr><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td></tr><tr><td>合同开工日期</td><td>2024-07-31</td><td>合同竣工日期</td><td>2024-09-28</td></tr><tr><td>备注</td><td colspan="3">项目经理: 刘洋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19202001156 项目总监: 罗国耀 注册证书号: 00811343 范围: 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室内 给、排水系统;智能建筑;装饰装修;</td></tr><tr><td>变更登记</td><td colspan="3"></td></tr></table>		建设单位	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智谷产业园A座(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17F、13F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4-07-31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9-28	备注	项目经理: 刘洋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19202001156 项目总监: 罗国耀 注册证书号: 00811343 范围: 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室内 给、排水系统;智能建筑;装饰装修;			变更登记	
建设单位	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智谷产业园A座(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17F、13F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4-07-31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9-28																																						
备注	项目经理: 刘洋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19202001156 项目总监: 罗国耀 注册证书号: 00811343 范围: 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室内 给、排水系统;智能建筑;装饰装修;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 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 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南山智谷产业园

发 包 人: 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南山智谷产业园内,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A座)13层、17层及B座负一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13层(约800平方米)、17层(约2200平方米)及南山智谷产业园B座负一层(约400平方米)装修建筑面积共约3400平方米。最终以招标人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资金来源:国有资本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13层、17层及B座负一层食堂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等作业内容。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委托,负责本项目招标准图设计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饰部分、安装部分(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施工许可证办理;竣工图编制及竣工验收的配合工作;工程保险;试验检测(含材料复试);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具备的其它工作等。不含活动家具、陈设等软装、会议系统、智能化等弱电设备采购及安装。

装饰部分包括:楼层弱电机房装修、架空地板、拆除及恢复工程、新建隔墙工程、地面工程、天花工程、墙面工程、门窗工程、导视标识工程、废料外运、成品保护、白蚁防治费、精保洁、环保检测等。

安装部分包括：电气工程、灯光工程（含智能灯光）、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含消防调试通过、消防报批报建及验收）、暖通空调工程、食堂专业工程等。

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物业报备、街道备案、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报批报建及专项验收、强电、通讯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及专业工程验收等）。

上述工程范围除非已明确表示由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包含主材和辅材等）及服务不论发包人是否提及，均由本合同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施工及调试。最终以本施工蓝图及设计变更等发包人正式下发的书面资料为准。

工程承包范围还包括：现场作业交界面的修复衔接，装修完工后的现场保洁，现状不合格界面的处理，施工样板，与外部环境隔离而设置的施工临时围挡的搭建及拆除，联合调试（测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自检及室内空气质量自检不合格后的整治、垃圾清理等所有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工程，进行项目建设和管理、工程保险、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和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开展的其它工作等，并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具体细目（含本合同范围未列出部分）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条款（含工程界面及管理界面划分）。同时包含本项目为达到竣工验收所包含的所有专项、分部分项验收等均由承包人完成。同时承包人须做好与本项目所在大楼及楼层范围内的信息化工程、软装及家具工程等各项施工配合工作。

发包人有权根据本装修工程的实际需要，调整（取消或增加）本项目的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并无条件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装修工程，达到发包人使用要求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承包人应已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予以充分考虑。承包人投标前需对装修现场进行踏勘，充分了解现状移交界面的质量情况以及施工现场周围环境，并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承包人不得再以装修工程移交界面的其他任何质量情况或周围环境影响为由，提出一系列索赔签证等增加费用和顺延工期的要求（其他特别说明事项详见招标文件）。

呈

是、
亭

式()

Shall

J

頁

五

7

ML

1987

1

 $\bar{I}$

—

5.1

三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捌仟柒佰陆拾叁元五角陆分(¥298763.56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承包人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开立专用账户,并报发包人备案。承包人未开立的,发包人有权按照本合同专用条款追究承包人责任。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3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盖各方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智慧交易科技
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广发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K4UH1A

91440300661030047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
社区智谷研发楼A栋2305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
商务大厦西座23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865326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559634368102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151357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 44201600600052507842

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19年10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白沙过渡期办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智谷产业园A座13层、17层	建筑面积	3021.6m²	工程造价	207.67103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405-440305-04-01-775371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1980		
开工日期	2024年08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4102		
建设单位	深圳智慧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谢桐潜
副组长	罗国壕、刘洋、黄虹
组员	廖维兵、吴汇龙、刘宏勤、李儒东、陈伟汉、敬晓刚、何良、朱展鹏、陈冬莎、冯娟娟、欧阳品亮、王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国壕	陈伟汉、吴汇龙、敬晓刚、何良、刘宏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展鹏	李儒东、欧阳品亮
工程质控资料	王征	陈冬莎、冯娟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和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有关参建单位分别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和评估。经有关单位评定，同意验收，评定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黄虹 注册号：4404267-002 有效期：至2026年04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4日

* GD - E 1 - 9 1 4 / 6 *

5、第一教学楼教学区改造
合同

SFD-2015-07

工程编号: CGXM-2024-XS0018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工程名称: 第一教学楼教学区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留仙洞园区

发 包 人: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第一教学楼教学区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留仙洞园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学思楼一层部分教室及二层教室与公共区域进行改造,包括天花、地面、墙面、强弱电及消防喷淋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以图纸和清单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日历天。

实际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frac{\quad}{\quad}\%$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合格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肆拾万零肆仟柒佰肆拾伍元零贰分 (¥ 2404745.02 元)；

其中：

①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万捌仟陆佰柒拾玖元零陆分 (¥ 58679.06 元)；

②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③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④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⑤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6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发包人和承包
本合同一式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10300476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

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马新宏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1513579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21513577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1600600052507842

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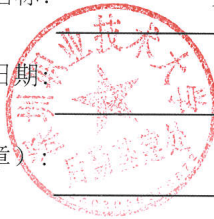
修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第一教学楼教学区改造

验收日期：2020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修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修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各参建单位签章。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修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修缮工程概况

GD-E1-914/2

修缮工程名称	第一教学楼教学区改造		
修缮工程地点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留仙洞园区	合同造价	2404745.02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9日	完工日期	2024年8月15日
工期	45日历天	验收日期	2024年 8月 18日
建设单位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		
设计单位	奥福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参加，根据修缮工程特点，进行现场检查。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修缮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修缮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修缮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修缮工程质量。
5. 各参会单位形成修缮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修缮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具体分类	质量检查结论	现场观感检查	验收意见/备注
结构工程	地基与基础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主体结构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天花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墙面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地面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防水	屋面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卫生间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其它位置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建筑电气	强电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弱电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	给水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排水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空调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 评价为“好” ☐ 评价为“一般”	☐ 验收合格 ☐ 验收不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2				
3	王清华	深圳大学		王清华
4	于志华	深圳大学		于志华
5	李灿	深圳大学		李灿
6	黄鹏	深圳大学		黄鹏
7	颜翠玲	深圳大学		颜翠玲
8	陈伟	深圳大学		陈伟
9	陈伟	深圳大学		陈伟
10	陈伟	深圳大学		陈伟
11	陈世超	奥福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世超
12				
13	黎家华	深圳市昊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黎家华
14	刘伟			刘伟
15	刘洋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洋
16				
17	饶焕荣		电气工程师	饶焕荣
18	冯娟娟		资料员	冯娟娟
19				
20				
21				
22				

(五) 修缮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完成设计图纸要求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质量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及设计文件要求，且已按要求完成相关资料，外观质量合格，满足竣工验收条件，程序合法，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8日
---	---	--	---

6、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零星修缮驻场服务采购
合同

合同编号：北大深医总合【2024】62号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零星修缮驻场服务合同
(2024—2025年度)



北大深医总合【2024】62号

项目名称：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修项目

甲 方：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乙 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合 同 书

甲方：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乙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险项目

1.2 工程地点：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本部院区管辖范围，及自有物业（包含青莲公寓117套、园博绿苑47套宿舍）等。

1.3 承包范围：定点承包北京大学深圳医院单项金额20万元以下（含20万元）的零星修缮工程和应急抢险工作，含土建、水电修缮及装修等。

（1）计划性修缮事项，主要为20万元以下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房屋装修、局部改造、机电专项、净化专项、结构类改造等内容；

（2）非计划性修缮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水、强弱电及其管道、道路、外立面、幕墙、防水补漏、门窗维修、公共设施维修等内容；

（3）应急类事项，如应对恶劣天气、公共卫生事件、突发紧急情况下进行抢险及维修项目。

1.4 承包方式：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依据现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信息价采用工程实际发生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当月信息价，取费标准采用深建价〔2018〕25号、深建市场〔2021〕20号文推荐费率等（如有最新文件按照最新文件执行），依据现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现行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相关定额、计价办法执行。结算时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审核金额基础上后，再按6.2条执行。

1.5 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 年或结算金额达到 500 万元时止，以先到者为准。

1.6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有关强制性规范、条文及标准的合格要求，同时符合医院实际使用需求。

1.7 合同价款：按实际工程量结算，结算时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审核的完税总价为基数再按中标折扣率 0.85 计算含税结算金额—违约金。

第二条：甲方工作

2.1 甲方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支付、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2 如确实需要拆除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3 严格监督乙方对合同的履行，正确记录施工工期，督导填写项目施工日志，如遇工期延期，需收集工期延期资料，组织工期延期谈判会议。

第三条：乙方工作

3.1 工程施工所需的全部证件以及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交纳淤泥排放费等均由乙方负责办理，但甲方应积极协助，如属政府部门指定须由甲方支付的费用，由甲方据实支付，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负责办理消防报建等乙方所需的各种申请审批手续。

3.2 乙方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负责竣工资料的整理归档工作（共一式3套）。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工程完工后负责场地清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3.7 施工用水、用电由甲方免费提供，结算不予计取。

3.8 施工时需严格遵守《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零星修缮工程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安全责任书》《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等合同附件的各项规定。

3.9 人员配置

3.9.1 乙方团队驻场人员不少于 10 人，节假日不少于 5 人，项目负责人需全天驻场服务。根据院区项目数量，组建驻场实施团队（均须为乙方本单位在职人员），其中院区项目管理员（项目负责人）1 人，且配置安全员（不允许兼职）1 人，院区施工人员需具备相应专业上岗操作证，乙方需指定 1 名固定工程造价人员与甲方对接。（提供上述人员的二代身份证、资格证明及社保证明）。项目管理人员及工程造价人员属于关键性岗位，要求长期相对固定，如出现缺岗或频繁更换人员，甲方酌情扣罚管理费。

3.9.2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为建筑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如投标文件中项目负责人资质水平高于此条件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3.9.3 乙方所有团队服务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中一致，且在合同签订前，将服务团队人员清单及人员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呈交甲方处备案。项目执行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更换，如需更换需征得甲方同意，且一年内不得超过两次（包括两次），更换人员的资质须不低于被更换人员的资质。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不符合服务要求的人员，并保留终止合同或实施违约处罚的权利。

3.10 甲方提供非固定且有限的院内办公及材料堆放场地。管理权为甲方所有，同时收取相应区域的水电费用。必要时根据具体项目实施情况，乙方可在北京大学深圳医院周边租住场地，费用自理。乙方需自身配备常用施工器械设备（人字梯、平板车等）、工具及维修材料（常用管材、线材等）。

3.11 施工组织方案需列明保证施工进度计划实施及保证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

3.12 结合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进行施工方案设计（如需采用较复杂的施工技术的施工方案），施工方案应考虑医院正常运行、病人安全和个人隐私的需要，并可分阶段实施。施工中因施工方案及施工措施所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3.13 乙方采购的所有材料、设备均应达到国家规范“合格”标准。发现不合格材料、设备用于本工程中，乙方应无条件返工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3.14 乙方负责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和工具等物资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1) 乙方应按照合同5.2（工程施工过程管理）条的管理要求结合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编制施工组织计划（包括施工技术方案），明确施工进度计划以及保证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措施，配备适合本工程条件、满足质量和使用要求的技术、管理人员。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签证、材料进场验收、隐蔽验收及竣工预验收等相关手续。

以上工程过程资料，乙方须在其事件（如拆除、变更等）发生后两星期内提交申报资料，逾期甲方将不再予以确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工程竣工后乙方须在竣工预验收后的一个月內提交竣工图电子版给到甲方确认。经甲方核实提交的竣工图与实际有较大出入的，甲方有权视对工程造价的影响，给予乙方 1000 元至所影响造价的 50% 的处罚。

(3) 工程存档及结算资料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未能按时提交，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 1000 元 违约金。

第九条：争议或纠纷处理

9.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9.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条：履约担保

关于履约担保的约定：为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向甲方递交 5 万元的银行履约保函（或支票）作为履约担保。当乙方未按合同履行须承担违约责任时，甲方可用履约担保金支付乙方的违约金或赔偿金。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11.1 乙方负责施工现场垃圾的外运；

11.2 办公用水、用电由甲方免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由甲方提供，结算不予计取；

11.3 甲方不提供宿舍，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加工场地，现场围蔽由乙方负责。

11.4 甲方每月度对乙方进行考核（详见附件零星修缮工程服务考核表），每扣 1 分，将于当月扣减 100 元结算款，并提供书面分析报告及整改措施。若乙方每月度内累计扣分达到 30 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还需配合甲方完成相关交接手续。上述乙方的违约金可在履约保证金及工程结算款中扣减。

11.5 在合同有效期内，但乙方发生以下任一种情形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乙方在施工项目中经查实出现有材料造假、工程质量有重大缺陷、虚报工程量、验收签证资料伪造甲方工作人员签名、对甲方造成重大人身伤害等恶劣行为的，除按相关规定追究责任外，甲方还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2）乙方在施工期间，因管理不善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导致甲方重大经济损失的，除按相关规定追究责任外，甲方还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3）乙方发生合同第8.1-8.4款的违约责任，任一情形累计 3 次以上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1.6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包括装饰工程、强弱电等综合布线系统、给排水系统等，在工程技术要求方面，乙方需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进行工程监管、质量验收。如有未明确事宜根据使用科室要求及现场条件具体商定。

第十二条：附则

12.1 本工程按国家规定进行保修，并按月度完成的实际项目另订保修协议。

12.2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12.3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12.4 合同附件

- (1) 招、投标文件
- (2)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 (3)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供应商廉洁购销承诺书
- (4) 安全责任书
- (5) 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 (6) 安全文明施工违规处罚表
- (7) 零星修缮工程服务考核表
- (8) 主要材料推荐品牌表
- (9) 施工告知书
- (10) 工程联系单
- (11) 施工现场签证单
- (12) 工程材料验收表
- (13) 工程中间（隐蔽）验收记录表

(14) 工程验收表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5年1月3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5年1月3日

履约评价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项目名称		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修项目		合同编号		北大深医总合[2024] 62号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杨凡 0755-21513579	
中标金额		500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5年1月3日-2026年1月3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工程名称：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修项目 工程地址：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本部院区管辖范围，及自有物业(包含青莲公寓117套、园博绿苑47套宿舍)等。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同意履约为优秀  日期: 2025年12月10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7、2025 年龙海家园、塘朗城与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维修保养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 QHLW-RC(HT)2024026

2025 年龙海家园、塘朗城与硅谷公寓项目 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工程合同

甲 方: 深圳市前海联合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人才房保障中心

乙 方: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项目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项目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025 年龙海家园、塘朗城与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工程

2、项目地点: 龙海家园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桂湾三路龙海家园北区 1-8 栋、塘朗城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广场西区 B 座、硅谷公寓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丽山路北侧

3、主要维修项目如下:

- 1) 墙面、天花抹灰及层面维修, 墙面瓷片维修, 地面找平及瓷砖维修 (均含厨卫);
- 2) 厨卫墙地面防水及厨房灶台维修或更换;
- 3) 维修或更换各类门、窗主材, 维修窗框渗漏水;
- 4) 维修或更换各类卫生洁具主材及浴室梳妆镜;
- 5) 维修或更换给排水管材及配件;
- 6) 维修或更换电气线路、设备及配件;
- 7) 其它需要业主方维修的小额零星维修项目。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服务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内, 甲方可根据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及乙方履约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甲方有续签需求且乙方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 双方可协商续签, 每次续签期限不

得超过本合同期限，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总服务期限不超过 3 年。

三、维修项目计价

1、本合同价为暂定价，由龙海家园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费、塘朗城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费、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费三部分组成，合同总价暂定为¥ 854,580.36，含税。其中：

(1) 龙海家园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费，合同价暂定为¥ 809,501.06（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 742,661.52（大写）柒拾肆万贰仟陆佰陆拾壹元伍角贰分，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小写）¥66,839.54（大写）陆万陆仟捌佰叁拾玖元伍角肆分，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为¥17,797.23，暂列金为¥33,393.91。

(2) 塘朗城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费，合同价暂定为¥36,529.04（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33,512.88（大写）叁万叁仟伍佰壹拾贰元捌角捌分，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小写）¥3,016.16（大写）叁仟零壹拾陆元壹角陆分，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为¥756.86，暂列金为¥2,721.54。

(3) 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费，合同价暂定为¥8,550.26（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7,844.28（大写）柒仟捌佰肆拾肆元贰角捌分，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小写）¥705.98（大写）柒佰零伍元玖角捌分，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为¥180.29，暂列金为¥296.36。

2、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含增值税价格，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变化而变化，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3、投标报价汇总表以内的项目计价方式

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为准，综合单价以龙海家园、塘朗城与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详见附件 4-6）对应综合单价为准，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具使用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等一系列费用（规费、税费除外）。综合单价为固定价，结算时不做调整。

4、投标报价汇总表以外的项目计价方式

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为准，项目综合单价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

家、行业或地方标准、规范为依据。

2、乙方应建立质量保证体系。甲方有权对体系的任何方面进行审查。在实施阶段开始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其提交所有程序和如何贯彻要求的文件。遵守质量保证体系不应免除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的任何义务和职责。

3、项目负责人具备二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以上职称，质量控制和检测人员具有建筑类从业资格证书。本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任二个项目以上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乙方人员组织架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能	备注
1	吴汇龙	项目负责人	
2	周伯日	资料员	
3	陈铁城	现场施工员	
4	李晓琼	现场安全员	
5	程春华	现场质量员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本项目组织架构内人员，否则需承担违约责任；若乙方因故确需调整本项组织架构内人员，需书面向甲方申请，待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3、乙方需为派驻至甲方的人员购买人均保额不低于 50 万元的人身意外险，保单的有效期限需能完全覆盖本合同有效期。乙方需于第一次申请付款前将保单复印件交甲方处备案。

4、甲方应承担已完成维修项目的检测费用。因乙方原因导致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乙方承担本次检测的所有检测费用，并无偿返工、修复。

5、乙方就维修项目质量向甲方负责，其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按要求提供报价、编制和审查施工技术方案，确定特殊工程的施工技术措施，制订维修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该方案和措施须经甲方审批，但并不免除乙方的责任；

(2) 提供和组织足够的维修项目质量控制和检测人员，检查和控制维修项目施工质量；

(3) 控制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包括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使其不低于现行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规范和合同约定的标准；

一方因签署及履行本合同而知悉或收到的有关对方的商业秘密、专有信息、甲方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仅可就其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为目的而使用该类保密信息。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直接或间接使用或向第三方泄露保密信息，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相关损失及损害。

2、任何一方可向其为履行本合同目的的员工、关联企业之员工、顾问、代理人披露保密信息，并向对方保证其对保密信息履行保密义务，否则上述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双方在本合同条款的保密义务应仍然保持有效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十三、其它事项

1、合同期内，需要业主方维修的小额零星项目均由乙方负责维修，乙方不得有任何借口拖延维修时间或拒绝维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已完成维修项目的任何费用，并有权自行另选施工单位进场维修，合同终止，乙方不得有异议。

2、进场维修响应时间：

一般项目维修在收到甲方维修指令后 48 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墙体渗水、配件定制等特殊情况除外），并按甲方维修指令通知时限完成；

紧急项目维修在收到维修指令后 2 小时内赶到现场抢修（给排水管路故障、电气线路故障等严重影响住户日常生活起居的维修项目），并按甲方维修指令通知时限完成。

3、空置房维修，乙方需做好现场成品保护，如因未做好成品保护引起的新增维修项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合同期限内，甲方有权将合同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地转让给第三人。

十四、出现以下情形，本合同终止

1、合同期限届满，本合同终止。

2、因甲方企业职能优化调整，承担运营业务转移给第三人，本合同需提前终止的情形，乙方对此表示理解，同意不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无需支付任何费用给乙方。

3、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情形，可提前终止本合同。

十五、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协议的订立、变更、修改、补充、有效、解释、履行和执行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就本协议发生的任何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份数及生效

-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的未尽事宜，以乙方的投标文件、甲方的招标文件为准。
- 4、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并应取代其修订的合同条款。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702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电	话：0755-88980699	电	话：0755-82024558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8110301012100629401	账	号：755927941210202
法定	代表人：晓孙	法定	代表人：[Signature]
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24.12.23	日	期：2024.12.23

续签合同

《2025 年龙海家园、塘朗城与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工程合同》续签协议

(第一次续签) 合同编号: QHLLW-PC(HT)2025014

甲方: 深圳市前海联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人才房保障中心

乙方: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甲方对乙方在履行《2025 年龙海家园、塘朗城与硅谷公寓项目小额零星项目维修保养工程合同》(以下称为“原合同”)过程中的履约评价为优秀(良好及以上)。

根据原合同第二条约定“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服务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内, 甲方可根据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及乙方履约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甲方有续签需求且乙方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 双方可协商续签, 每次续签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期限, 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 总服务期限不超过 3 年。”且根据原合同第九条第 5 款约定“乙方若月度履约评价在优秀累计次数 8 次以上的, 将作为第二年续签合同条件。”

经双方协商一致, 同意将原合同履行期限延长一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其余各条款按原合同执行。

二、本协议一式肆份, 甲方贰份, 乙方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8日



赖坤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8日



马新宏



8、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龙华区）
合同

合同编号：AJLY-KF-G-2026-6

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龙华区）
施工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乐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安居乐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承包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发承包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 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龙华区)(以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
-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 3. 工程规模:

行政区	项目名称	总建筑面积 (m²)	重改造面积 (m²)	中改造面积 (m²)	轻改造面积 (m²)
龙华区	龙悦居三期	656	66	66	131
	龙泽苑	2950	295	295	590
合计		3606	361	361	721
备注: 以上建筑面积为区域暂估总面积, 实际施工楼栋和楼栋建筑面积以发包人发出的《项目委托单》记载为准。					

- 4. 工程范围及内容:

4.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本工程《项目委托单》及正式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 工程范围如下: 拆除新建工程、精装修工程、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入户门等施工内容, 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三类不同改造类别对应的工作内容如下:

- 1. 重改造: 房间内全部拆除新做(除隔墙);
- 2. 中改造: 除轻改造内容外, 额外包含入户门及户内门、厨卫门、瓷砖拆除铺贴、弱电改造、给排水改造中一项或多项工作内容;
- 3. 轻改造: 房间内灯具、开关面板、五金、腻子涂料改造。
- 4.2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合同承包范围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减少施工楼栋、增加或调整工程范围等), 承包人不得因为承包范围调整对发包人提出索赔。

5. 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包税金、规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费用、扰民费、检验试验费、临时办公场地建设费用、临建办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政府协调费用、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用、总包管理配合费用、成品保护费、粗保洁费用、包风险、包竣工验收等为完成本工程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的承包方式。

二、合同工期

- 1. 工期

本工程项下所示项目的工期具体以《项目委托单》记载为准。房间的改造类别在《项目委托单》中说明，《项目委托单》按楼栋下发，包含该楼栋所有待改造房间，委托单中每个房间根据重中轻分别对应单独的工期，并附带承接查验成果。

- (1) 重改造：90 天
- (2) 中改造：60 天
- (3) 轻改造：30 天

发包人应至少提前【5】日向承包人发出开工准备通知，每栋楼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人后续发出的开工指令单上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2. 本合同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包括所有休息日、冬歇公祭日、极寒、高温、降雨、大风、台风、沙尘暴、雾霾等天气、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及分包单位延误的工作时间在内。因承包人管理、配合不善导致的分包工程（包括发包人分包工程）延误，承包人需承担工期延误责任。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通用技术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通用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620599.43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贰万零伍佰玖拾玖元肆角叁分（不含税价为¥569357.28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陆万玖仟叁佰伍拾柒元贰角捌分，适用税率为 9%），其中：

2.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选（1）

（1）单价合同（含税单价以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如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率或征收率的，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供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原税率；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向发包人提供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变化后的税率。

（2）总价合同。

（3）其他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及团队要求

承包人项目经理（驻场）：吴汇龙，联系方式：13510139799。

1. 本项目设 1 个完整的项目管理组，至少应由 1 名项目经理、1 名施工员、1 名安全员、1 名质量员、1 名资料员组成，均需驻场且持证上岗。承包人的项目管理团队组成情况详见附件：《项目管理组组成及成员名单》。

2. 如项目管理半径超过 5 公里，且发包人依据现场管理情况，判断现有人员不满足管理需求，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增加除项目经理以外的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3. 承包人项目管理团队的所有组成成员均须与合同附件列明或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项目管理团队成员名单一致。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或者增设人员，需先向发包人书面提起更换或增设申请，发包人同意后，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发包人要求的更换或增设人员名单及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简历、资格证书、与承包人之间的劳动关系证明、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主要工程业绩等资料）。更换或增设的人员经发包人面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六、合同文件构成及其优先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7)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8) 现行标准、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9) 图纸；
- (10)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所有内容都是构成合同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文件内容有矛盾或内容含糊不清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承包人及本项目实际服务人员具备履行本合同的相应资质，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对本协议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议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 4. 本合同第三章专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与第二章通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相对应，如出现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中条款序号无法对应的，对该条款的解释以发包人的意见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7月6日签订。合同期限暂定为1年，如合同到期仍未完成合同工程量，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合同期限（具体以发包人指令单为准）。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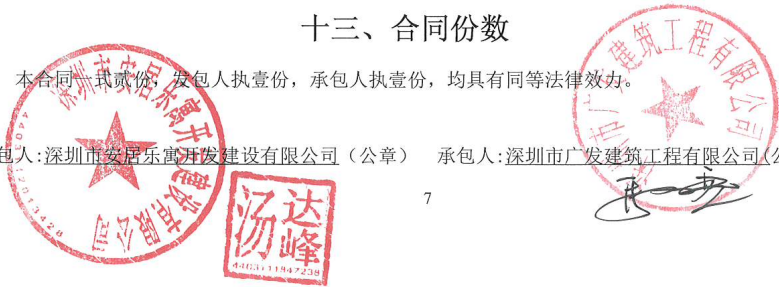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或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多页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乐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9、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合同

合同编号：AJLY-EK-G-2026-5

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施工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承包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发承包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青年人才住房维修改造项目(福田区)(以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3. 工程规模:

行政区	项目名称	总建筑面积 (m²)	重改造面积 (m²)	中改造面积 (m²)	轻改造面积 (m²)
福田区	梅山苑二期	6945	695	695	1389
	深康村保障性 住房住宅区	2488	249	249	498
合计		9433	944	944	1887
备注: 以上建筑面积为区域暂估总面积, 实际施工楼栋和楼栋建筑面积以发包人发出的《项目委托单》记载为准。					

4. 工程范围及内容:

4.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本工程《项目委托单》及正式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 工程范围如下: 拆除新建工程、精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入户门等施工内容, 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三类不同改造类别对应的工作内容如下:

1. 重改造: 房间内全部拆除新做(除隔墙);
 2. 中改造: 除轻改造内容外, 额外包含入户门及户内门、厨卫门、瓷砖拆除铺贴、强电改造、给排水改造中一项或多项工作内容;
 3. 轻改造: 房间内灯具、开关面板、五金、腻子涂料改造。
- 4.2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合同承包范围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减少施工楼栋、增加或调整工程范围等), 承包人不得因为承包范围调整对发包人提出索赔。

5. 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包税金、规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费用、扰民费、检验检测费、临时办公场地建设费用、临建办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政府协调费用、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用、总包管理配合费用、成品保护费、粗保洁费用、包风险、包竣工验收等为完成本工程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的承包方式。

二、合同工期

1. 工期

本工程项下所示项目的工期具体以《项目委托单》记载为准。房间的改造类别在《项目委托单》中说明,《项目委托单》按楼栋下发,包含该楼栋所有待改造房间,委托单中每个房间根据重中轻分别对应单独的工期,并附带承接查验成果。

(1) 重改造: 90 天

(2) 中改造: 60 天

(3) 轻改造: 30 天

发包人应至少提前【5】日向承包人发出开工准备通知,每栋楼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人后续发出的开工指令单上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2. 本合同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包括所有休息日、冬歇公祭日、极寒、高温、降雨、大风、台风、沙尘暴、雾霾等天气、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及分包单位延误的工作时间在内。因承包人管理、配合不善导致的分包工程(包括发包人分包工程)延误,承包人需承担工期延误责任。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通用技术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通用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1628861.27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捌仟捌佰陆拾壹元贰角柒分(不含税价为¥1494368.14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肆仟叁佰陆拾捌元壹角肆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

2.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选(1)

(1) 单价合同(含税单价以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如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率或征收率的,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供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原税率;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向发包人提供发票部分的款项,执行变化后的税率。

(2) 总价合同。

(3) 其他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及团队要求

承包人项目经理（驻场）：吴汇龙，联系方式：13510139799。

1. 本项目设 1 个完整的项目管理组，至少应由 1 名项目经理、1 名施工员、1 名安全员、1 名质量员、1 名资料员组成，均需驻场且持证上岗。承包人的项目管理团队组成情况详见附件：《项目管理组组成及成员名单》。

2. 如项目管理半径超过 5 公里，且发包人依据现场管理情况，判断现有人员不满足管理需求，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增加除项目经理以外的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

3. 承包人项目管理团队的所有组成成员均须与合同附件列明或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项目管理团队成员名单一致。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或者增设人员，需先向发包人书面提起更换或增设申请，发包人同意后，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发包人要求的更换或增设人员名单及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简历、资格证书、与承包人之间的劳动关系证明、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主要工程业绩等资料）。更换或增设的人员经发包人面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六、合同文件构成及其优先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7)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8) 现行标准、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9) 图纸；
- (10)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所有内容都是构成合同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文件内容有矛盾或内容含糊不清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承包人及本项目实际服务人员具备履行本合同的相应资质，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对本协议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议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4. 本合同第三章专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与第二章通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相对应，如出现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中条款序号无法对应的，对该条款的解释以发包人的意见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7 月 2 日签订。合同期限暂定为 1 年，如合同到期仍未完成合同工程量，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合同期限（具体以发包人指令单为准）。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或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多页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3、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附件 3: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 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的投标, 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 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 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马新宏
	身份证号	430502196208071535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马新宏 70% 刘丽萍 3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注: 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 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 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 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 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 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 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马新宏 (签字或盖私章)

2026 年 7 月 12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马新宏	707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刘丽萍	30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6年07月08日14:53:0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承诺函及承诺书

附件 4:

承诺函

致：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标段编号：2604-440304-04-05-490246001001) 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 我单位或者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 (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 行贿犯罪记录。

(2) 我单位无近 1 年内 (从截标之日起倒算) 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

(3)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

(4) 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

(5) 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

(6) 我单位无近 3 年内 (从截标之日起倒算) 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7) 我单位无近 2 年内 (从截标之日起倒算) 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8)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

(9) 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 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 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章)：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投标合规承诺函

我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企业全称），在参与贵司组织的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604-440304-04-05-490246001001）招标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合规承诺：

一、资质合规承诺

（一）保证所提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表、业绩证明等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等。

二、投标行为合规承诺

（一）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不进行围标、串标、陪标、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不出借资质给第三方，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报价或协商报价。

（三）不以恶意低价谋取中标，中标后不以“报价过低无法履约”为由放弃中标资格。

三、履约与项目执行承诺

（一）若中标，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并在规定时限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开具履约保函。

（二）承诺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确保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无其他在建项目。

（三）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及工期符合合同约定，主动配合招标方及监管部门开展重点验收及监管工作。

四、信用与廉洁承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二）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向招标方相关人员提供礼品、礼金、宴请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保密承诺



对招标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及项目数据严格保密，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用途。

六、责任承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投标无效、列入不良信用记录、行政处罚等后果，并赔偿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并承担相关刑事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招标方与投标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企业（盖章）：深圳市广发建
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马新宏

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
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
座 2301

联系电话：0755-21513579

承诺书（一）

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参与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标段名称） 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承诺书（二）

致： 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人方全称）

若我司中标 安居乐寓 2026 年公寓、公区等装修改造项目（福田区），
我司郑重承诺如下：

我司将协同上级集团公司与贵方签署三方协议，由集团公司在工程质量管控、安全生产保障及信访维稳等关键环节提供全方位支持与责任兜底。若因我司原因导致履约异常，集团公司将依约全面承接本合同项下我司的全部责任义务，确保项目建设平稳推进。

特此承诺。



承诺方（盖章）：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 提示：1. 若投标单位是集团公司（或联合体的牵头单位是集团公司），无需提供该承诺书。
2. 若投标单位为集团公司所属的子公司，需提供该承诺书，并上传至资信标。

5、企业财务情况表

企业财务情况表

基本概况	在职总人数	41 人	总营业收入	2813.74 万元
	总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68.63 万元			总公司
	总资产	4653.38 万元	总负债	506.98 万元
	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10.89%
	总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6.78 万元	总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	506.98 万元
	总公司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金额）			17.11 %
2025 年应 收账款回 收期	总营业收入			2813.74 万元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			3361.04 万元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3494.03 万元
	应收账款回收期 =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应收帐款余额+年末 应收帐款余额）））			439 天

注：1. 提供 2023-2025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文件。

2. 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如存在分公司的，则同步填写第三方财务指标。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0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4]T018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度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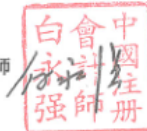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08,351.91	1,917,25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34,402,899.34	35,304,396.12
预付款项	六-3	487,602.47	295,730.91
其他应收款	六-4	6,134,603.43	6,099,409.51
存货	六-5	372,876.33	25,869.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六-6	1,488,628.84	1,153,937.66
流动资产合计		45,094,962.32	44,796,603.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499,568.80	567,512.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9,568.80	567,512.48
资产总计		45,594,531.12	45,364,115.8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8	2,654,795.55	2,615,964.25
预收款项	六-9	95,022.43	89,652.36
应付职工薪酬	六-10	282,503.38	293,495.66
应交税费		165,873.27	179,524.97
其他应付款	六-11	863,504.76	854,509.7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61,699.39	4,033,147.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061,699.39	4,033,147.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2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13	1,532,831.73	1,330,968.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532,831.73	41,330,968.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594,531.12	45,364,115.8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4	48,586,538.41	48,573,942.54
减：营业成本	六-14	43,876,590.38	43,576,890.37
税金及附加	六-15	187,635.41	213,913.82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六-16	4,326,183.30	4,501,627.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17	-5,048.76	-5,168.9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178.08	286,680.01
加：营业外收入	六-18	8,743.30	90,896.99
减：营业外支出	六-19	3,000.00	5,002.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921.38	372,574.28
减：所得税费用	六-20	5,058.46	9,102.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862.92	363,471.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1,862.92	363,471.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51,001.41	51,278,214.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1,285.74	1,266,17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32,287.15	52,544,393.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76,637.45	51,041,215.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3,10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9,973.99	1,113,77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48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41,194.86	52,154,99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092.29	389,40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298.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3,29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3,29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092.29	136,103.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7,259.62	1,781,156.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8,351.91	1,917,259.6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1,862.92	363,471.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943.68	380,090.5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006.81	-12,113.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8,174.42	-134,234.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9,881.92	-207,813.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092.29	389,401.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08,351.91	1,917,259.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7,259.62	1,781,156.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092.29	136,103.0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	-	-	-	-	-	-	-	-	-	-

(附注注释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7年5月16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610300476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马新宏;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10100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自2007-05-16起至2027-05-16止;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2301;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施工、绿化养护;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

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

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

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

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

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实收资本溢价），资本公积（实收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

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为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5,300.00	2,008.00
银行存款	2,203,051.91	1,915,251.62
合 计	2,208,351.91	1,917,259.62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4,402,899.34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4,402,899.34	100%		353,043,96.12	100.00%	
合 计	34,402,899.34	100.00%		353,043,96.12	100.00%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87,602.47	100.00%	295,730.91	100.00%
合 计	487,602.47	100.00%	295,730.91	100.00%

期末大额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福田区金通宝商品调剂市场陆兴五金商行	2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博罗闽邦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91,871.56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全球唯一大理石有限公司	91,350.00	一年以内	货款

4、 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134,603.43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134,603.43	100.00%		6,099,409.51	100.00%	
合 计	6,134,603.43	100.00%		6,099,409.51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较大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大运发	3,275,125.09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陈铁城	1,242,766.39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雄发	734,642.78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深圳市福田区天天飞鹏材料行	505,732.89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深圳市晟楷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低值易耗品	372,876.33		25,869.52	
合 计	372,876.33		25,869.52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1,488,628.84	1,153,937.66
合 计	1,488,628.84	1,153,937.66

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10,149,052.89			10,149,052.89
合 计	10,149,052.89			10,149,052.89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9,581,540.41	67,943.68		9,649,484.09
合 计	9,581,540.41	67,943.68		9,649,484.09
净 值	567512.48		67,943.68	499,568.80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654,795.5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654,795.55	100%	2,615,964.25	100%
合 计	2,654,795.55	100%	2,615,964.25	100%

9、预收账款

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95,022.43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5,022.43	100%	89,652.36	100%
合 计	95,022.43	100%	89,652.36	100%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社保	282,503.38	29,3495.66
合 计	282,503.38	29,3495.66

11、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863,504.76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63,504.76	100%	854,509.77	100%
合 计	863,504.76	100%	854,509.77	1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马新宏	456,894.48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赵继华	13,709.91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刘洋	3,624.35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809.09	一年以内	单位往来款

12、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马新宏	70,700,000.00	70%	35,000,000.00	87.50%
刘丽萍	30,300,000.00	30%	5,000,000.00	12.50%
合 计	101,000,000.00	100.00%	40,000,000.00	100.00%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1,330,968.81	967,497.04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年初余额	1,330,968.81	967,497.04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01,862.92	363,471.7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末余额	1,532,831.73	1,330,968.81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8,586,538.41	48,573,942.54
合 计	48,586,538.41	48,573,942.54
主营业务成本	43,876,590.38	43,576,890.37
合 计	43,876,590.38	43,576,890.37

1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187,635.41	213,913.82
合 计	187,635.41	213,913.82

1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房租	111,122.70
水电管理费	12,350.25
办公费	1,387,793.68
交通费	35,390.36
汽车使用费	53,112.73
折旧费	67,943.68
工资	2,516,250.94
福利费	65,190.15
培训费	4,030.00
招投标费	52,580.86
房产税	3,096.66
残疾人保障金	15,251.34
劳动保护费	2,069.95
合 计	4,326,183.30

1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手续费	7,714.84
利息收入	-12,763.60
合 计	-5,048.76

1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政府补贴	8,743.30
合 计	8743.30

1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其他	3,000.00
合 计	3,000.00

2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5,058.46
合 计	5,058.46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八、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 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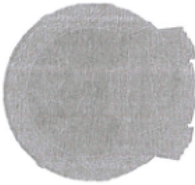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394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年度报告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1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密

深铭国年审字[2025]第H085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96,753.34	2,208,351.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3,610,425.24	34,402,899.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487,602.47	487,602.47
其他应收款	4	6,418,561.06	6,134,603.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	372,876.33	372,876.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364,390.65	1,488,628.84
流动资产合计		44,550,609.09	45,094,962.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434,401.12	499,568.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401.12	499,568.80
资产合计		44,985,010.21	45,594,531.12

公司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2,305,631.57	2,654,795.55
预收款项	9	73,705.47	95,022.4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628,346.17	282,503.38
应交税费	11	277,564.80	165,873.27
其他应付款	12	202,216.39	863,504.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87,464.40	4,061,699.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487,464.40	4,061,699.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4	1,497,545.81	1,532,831.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497,545.81	41,532,83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985,010.21	45,594,531.1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39,113,479.32
减：营业成本	16	36,163,571.18
税金及附加	17	107,359.7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	2,876,430.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	2,566.2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48.67
加：营业外收入	20	6,125.92
减：营业外支出	21	10,628.40
三、利润总额		-40,951.15
减：所得税费用	22	-5,665.23
四、净利润		-35,285.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85.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285.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期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9,884,636.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107,151.60
现金流入小计	5	40,991,788.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6,512,73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62,929.2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9,996.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537,719.20
现金流出小计	10	40,903,38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88,401.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88,40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208,351.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296,753.34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一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振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振坤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项 目	行次	2024年度							本 年 金 额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0,000,000.00									1,532,831.73		41,532,83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40,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532,831.73		41,532,83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35,285.92		-35,285.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35,285.92		-35,285.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40,000,000.00									1,497,545.81		41,497,545.81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一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慧芳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23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10300476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批准，于2007年5月16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施工、绿化养护； 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存货

①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②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③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⑤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8)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9)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本期”指2024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2,296,753.34	2,208,351.91
合 计	<u>2,296,753.34</u>	<u>2,208,351.91</u>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3,610,425.24	100.00%	34,402,899.34	100.00%
合 计	<u>33,610,425.24</u>	<u>100.00%</u>	<u>34,402,899.34</u>	<u>100.00%</u>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87,602.47	100.00%	487,602.47	100.00%
合 计	<u>487,602.47</u>	<u>100.00%</u>	<u>487,602.47</u>	<u>100.00%</u>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418,561.06	6,134,603.43
合 计	<u>6,418,561.06</u>	<u>6,134,603.43</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418,561.06	100.00%	6,134,603.43	100.00%
合 计	<u>6,418,561.06</u>	<u>100.00%</u>	<u>6,134,603.43</u>	<u>100.00%</u>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	372,876.33	372,876.33
合 计	<u>372,876.33</u>	<u>372,876.33</u>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1,364,390.65	1,488,628.84
合 计	<u>1,364,390.65</u>	<u>1,488,628.84</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0,149,052.89			10,149,052.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9,649,484.09	65,167.68		9,714,651.7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99,568.80</u>			<u>434,401.12</u>

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305,631.57	100.00%	2,654,795.55	100.00%
合 计	<u>2,305,631.57</u>	<u>100.00%</u>	<u>2,654,795.55</u>	<u>100.00%</u>

9: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3,705.47	100.00%	95,022.43	100.00%
合 计	<u>73,705.47</u>	<u>100.00%</u>	<u>95,022.43</u>	<u>100.00%</u>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282,503.38	6,235,845.55	5,890,002.76	628,346.17
合 计	<u>282,503.38</u>	<u>6,235,845.55</u>	<u>5,890,002.76</u>	<u>628,346.17</u>

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	277,564.80	165,873.27
合 计	<u>277,564.80</u>	<u>165,873.27</u>

1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2,216.39	863,504.76
合 计	<u>202,216.39</u>	<u>863,504.76</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216.39	100.00%	863,504.76	100.00%
合 计	<u>202,216.39</u>	<u>100.00%</u>	<u>863,504.76</u>	<u>100.00%</u>

1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马新宏	70,700,000.00	70.00%	35,000,000.00	87.50%
刘丽萍	30,300,000.00	30.00%	5,000,000.00	12.50%
合 计	<u>101,000,000.00</u>	<u>100.00%</u>	<u>40,000,000.00</u>	<u>100.00%</u>

1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532,83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532,831.73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5,285.92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497,545.81

15: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39,113,479.32
合 计	<u>39,113,479.32</u>

16: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36,163,571.18
合 计	<u>36,163,571.18</u>

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07,359.78
合 计	<u>107,359.78</u>

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2,876,430.83
合 计	<u>2,876,430.83</u>

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2,566.20
合 计	<u>2,566.20</u>

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6,125.92
合 计	<u>6,125.92</u>

2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10,628.40
合 计	<u>10,628.40</u>

2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5,665.23
合 计	<u>-5,665.23</u>

23: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35,285.92</u>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167.6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使用权资产折旧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32,754.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574,234.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8,401.43</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96,753.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8,351.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88,401.43</u>

24：或有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5：重要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及承诺事项。

26：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27：其他事项

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用途。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东环二路110号中
执时代广场B栋4J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基本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803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A27层270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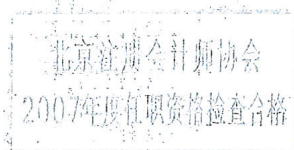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 2 月 20 日



姓名: 高勉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1-11-22
工作单位: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26227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747027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4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任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42123197711101514
Identity card No.



广东国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五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1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广东国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密

深国盈【2026】007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国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081,229.97	2,296,75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4,940,329.24	33,610,425.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489,331.23	487,602.47
其他应收款	4	5,026,579.57	6,418,561.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	372,876.33	372,876.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253,314.39	1,364,390.65
流动资产合计		46,163,660.73	44,550,609.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370,168.16	434,401.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168.16	434,401.12
资产合计		46,533,828.89	44,985,010.21

公司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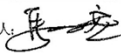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916,66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2,855,505.39	2,305,631.57
预收款项	10	52,365.17	73,705.4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330,767.75	628,346.17
应交税费	12	405,047.72	277,564.80
其他应付款	13	509,440.35	202,216.3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69,793.05	3,487,464.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069,793.05	3,487,464.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4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	1,464,035.84	1,497,545.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464,035.84	41,497,545.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533,828.89	44,985,010.2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28,137,392.81
减：营业成本	17	24,941,857.75
税金及附加	18	80,334.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	3,144,775.5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4,886.6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92.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61.98
加：营业外收入	21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	47.99
三、利润总额		-33,509.9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33,509.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09.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509.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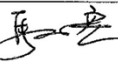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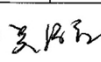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期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6,786,148.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474,897.02
现金流入小计	5	40,261,045.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4,393,712.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6,134,824.10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582,354.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282,344.78
现金流出小计	10	39,393,23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867,809.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83,3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83,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916,6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784,47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296,753.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4,081,229.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0,000,000.00									1,497,545.81		41,497,54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40,000,000.00									1,497,545.81		41,497,545.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33,509.97		-33,509.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33,509.97		-33,509.9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40,000,000.00									1,464,035.84		41,464,035.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23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10300476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7年5月16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限结构补强）；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施工、绿化养护；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存货

①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②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③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⑤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工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8)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9)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5年1月1日，“本期”指2025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5,300.00	5,300.00
银行存款	4,075,929.97	2,291,453.34
合 计	<u>4,081,229.97</u>	<u>2,296,753.34</u>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940,329.24	100.00%	33,610,425.24	100.00%
合 计	<u>34,940,329.24</u>	<u>100.00%</u>	<u>33,610,425.24</u>	<u>100.00%</u>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89,331.23	100.00%	487,602.47	100.00%
合 计	<u>489,331.23</u>	<u>100.00%</u>	<u>487,602.47</u>	<u>100.00%</u>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026,579.57	6,418,561.06
合 计	<u>5,026,579.57</u>	<u>6,418,561.06</u>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026,579.57	100.00%	6,418,561.06	100.00%
合 计	<u>5,026,579.57</u>	<u>100.00%</u>	<u>6,418,561.06</u>	<u>100.00%</u>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低值易耗品	372,876.33	372,876.33
合 计	<u>372,876.33</u>	<u>372,876.33</u>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1,253,314.39	1,364,390.65
合 计	<u>1,253,314.39</u>	<u>1,364,390.65</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0,149,052.89			10,149,052.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9,714,651.77	64,232.96		9,778,884.7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34,401.12</u>			<u>370,168.16</u>

8: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916,666.67	
合 计	<u>916,666.67</u>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55,505.39	100.00%	2,305,631.57	100.00%
合 计	<u>2,855,505.39</u>	<u>100.00%</u>	<u>2,305,631.57</u>	<u>100.00%</u>

10: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365.17	100.00%	73,705.47	100.00%
合 计	<u>52,365.17</u>	<u>100.00%</u>	<u>73,705.47</u>	<u>100.00%</u>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9,037.34	6,732,205.88	7,149,952.54	241,290.68
职工福利费	12,166.63			12,166.63
社会保险费	-48,254.80	620,399.83	500,231.59	71,913.44
住房公积金	5,397.00	18,931.00	18,931.00	5,397.00
合 计	<u>628,346.17</u>	<u>7,371,536.71</u>	<u>7,669,115.13</u>	<u>330,767.75</u>

1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	405,047.72	277,564.80
合 计	<u>405,047.72</u>	<u>277,564.80</u>

1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09,440.35	202,216.39
合 计	<u>509,440.35</u>	<u>202,216.39</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09,440.35	100.00%	202,216.39	100.00%
合 计	<u>509,440.35</u>	<u>100.00%</u>	<u>202,216.39</u>	<u>100.00%</u>

14: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马新宏	70,700,000.00	70.00%	35,000,000.00	87.50%
刘丽萍	30,300,000.00	30.00%	5,000,000.00	12.50%
合 计	<u>101,000,000.00</u>	<u>100.00%</u>	<u>40,000,000.00</u>	<u>100.00%</u>

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497,545.8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497,545.81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33,509.97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464,035.84

16: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137,392.81
合 计	<u>28,137,392.81</u>

17: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4,941,857.75
合 计	<u>24,941,857.75</u>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80,334.85
合 计	<u>80,334.85</u>

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房租	102,000.00
水电管理费	10,375.77
办公费	116,375.97
交通费	27,706.29
差旅费	310.00
汽车使用费	6,629.10
通讯费	830.10
业务招待费	8,872.00
折旧费	64,232.96
工资	2,533,893.08
福利费	99,005.74
培训费	5,246.50

担保费	7,075.48
招投标费	129,210.31
车船税	1,200.00
残疾人保障金	14,825.59
车险	16,986.64
合 计	<u>3,144,775.53</u>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292.34
银行手续费	5,179.00
合 计	<u>4,886.66</u>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000.00
合 计	<u>1,000.00</u>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7.99
合 计	<u>47.99</u>

23: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33,509.97</u>
加：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232.9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使用权资产折旧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71,424.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665,661.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67,809.96</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81,229.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96,753.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784,476.63</u>

24：或有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5：重要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及承诺事项。

26：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27：其他事项

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用途。



陈国华
Full name 陈国华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9-08-29
Working unit 湖南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410422197908291046



陈国华 430200140072

证书编号: 4302001400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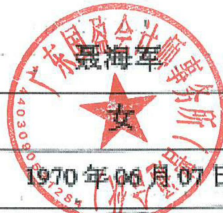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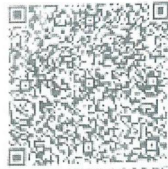


姓名 甄海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年06月07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102670060715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4403006608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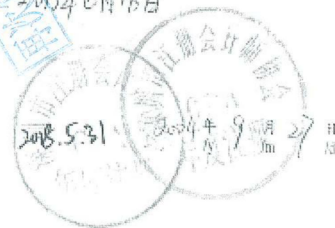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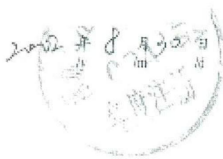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5月28日



2013年6月16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ANY905H



名称 广东国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国华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中粮云景广场第1栋1108



登记机关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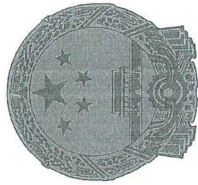
02月20日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标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国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陈国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
中粮云景广场第1栋1108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3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4）4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4月8日

证书序号：0021900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被撤销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